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ian Xun Technology Limited

千循科技有限公司

(前稱瑞誠(中國)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4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度業績公告

千循科技有限公司(前稱「瑞誠(中國)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董事」) 會(「董事會」) 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我們的」或「我們」)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編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 經審核的綜合年度業績(「年度業績」)，連同2023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356,833	378,707
收益成本		<u>(334,337)</u>	<u>(355,142)</u>
毛利		22,496	23,56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5	7,596	3,430
銷售及營銷開支		(5,978)	(2,609)
行政開支		(17,109)	(8,203)
融資成本	6	(4,915)	(7,320)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淨額虧損撥備計提	7	<u>(125,150)</u>	<u>(40,932)</u>
除稅前虧損		(123,060)	(32,069)
所得稅(開支)／抵免	8	<u>(651)</u>	<u>8,718</u>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9	<u><u>(123,711)</u></u>	<u><u>(23,351)</u></u>
下列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23,702)	(23,471)
非控股權益		<u>(9)</u>	<u>120</u>
		<u><u>(123,711)</u></u>	<u><u>(23,351)</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1	<u><u>(25.81)</u></u>	<u><u>(5.87)</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387	319
無形資產		28,001	17
遞延稅項資產		15,629	20,765
商譽	14	67,477	—
		<u>111,494</u>	<u>21,101</u>
流動資產			
存貨		9,354	—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304,215	518,563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57	100
合約資產		—	18,0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966	17,854
		<u>347,692</u>	<u>554,555</u>
資產總值		<u>459,186</u>	<u>575,656</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5,043	3,578
儲備		148,779	179,2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53,822</u>	<u>182,789</u>
非控股權益		(25)	(16)
		<u>153,797</u>	<u>182,773</u>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36,811	210,894
應付或然代價		28,797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4,673	14,673
應付稅項		1,692	1,258
合約負債		34,448	17,074
銀行及其他借款		80,000	118,984
遞延稅項負債		6,997	—
		<u>303,418</u>	<u>362,883</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u>1,971</u>	<u>30,000</u>
負債總額		<u>305,389</u>	<u>392,883</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459,186</u></u>	<u><u>575,656</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千循科技有限公司(前稱「瑞誠(中國)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1月15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於2019年11月12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及主要營業地點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朝陽區亮馬橋路32號15層1716-01。

年內，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以下主要業務：

- 提供廣告服務；及
- 二手電子產品的電子商務業務及提供軟件即服務(「SaaS服務」)(「電子商務業務」)。

年內，本集團透過收購附屬公司建立全新電子商務業務線。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於下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的下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產生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的電力的合約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於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的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¹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提及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於可見將來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於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載列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規定，並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該項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多項規定，同時引入於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之新規定；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階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並改善財務報表所披露資料的彙總與分類。此外，若干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段落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細微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之修訂本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預期應用新準則將影響未來財務報表中損益表的呈列及披露。本集團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詳細影響。

3. 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兩個可呈報的經營分部如下：

- 廣告分部—提供廣告服務；及
- 電子商務分部—經營二手電子產品電子商務業務及提供SaaS服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收購千循國際有限公司(詳見附註14)的同時開始從事電子商務業務，並被管理層視為一個新的須予呈報及經營分部，名為「電子商務分部」。

管理層獨立監控本集團營運分部的業績，以便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績效根據可呈報分部損益進行評估，而可呈報分部損益是經調整稅前損益的衡量指標。經調整稅前損益與本集團稅前損益的計量一致，惟財務成本、出售附屬公司收益及公司以及未分配收益／開支不包括在內。

分部收收益及分部業績

以下為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廣告		電子商務		總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u>107,646</u>	<u>378,707</u>	<u>249,187</u>	<u>—</u>	<u>356,833</u>	<u>378,707</u>
分部業績	<u>(124,485)</u>	<u>(24,749)</u>	<u>6,641</u>	<u>—</u>	<u>(117,844)</u>	<u>(24,749)</u>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企業及未分配收入(附註)					9,304	—
企業及未分配開支(附註)					198	—
融資成本					(9,803)	—
					<u>(4,915)</u>	<u>(7,320)</u>
除稅前虧損					<u>(123,060)</u>	<u>(32,069)</u>

附註：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業務活動被視為主要是提供廣告服務，故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就此而言，2023年並無分開呈列未分配收入與開支。

地理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82,752	378,707
其他地區／國家	174,081	—
	<u>356,833</u>	<u>378,707</u>

上述收益資料乃按客戶的位置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超過90%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

主要客戶資料

有關年度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¹	75,536	不適用 ³
客戶B ¹	52,456	不適用 ³
客戶C ²	44,314	117,547
客戶D ¹	36,811	不適用 ³
	<u>356,833</u>	<u>378,707</u>

¹ 來自二手電子產品電子商務業務的收益

² 來自電視廣告服務及數字廣告服務的收益

³ 相應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的比例不超過10%

4. 收益

與客戶訂立合約的收益分類

收益指來自提供廣告服務、二手電子產品電子商務業務及提供SaaS服務的收益。本集團本年度收益分析如下：

貨品及服務類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電視(「電視」)廣告服務		
— 硬性電視廣告服務(附註)	8,420	38,122
— 涉及軟性電視廣告服務的廣告解決方案組合(附註)	30,808	124,285
	<u>39,228</u>	<u>162,407</u>
數字廣告服務	51,926	188,155
戶外廣告服務	12,251	17,962
其他廣告服務	4,241	10,183
	<u>107,646</u>	<u>378,707</u>
二手電子產品電子商務業務	246,160	—
提供SaaS服務	3,027	—
	<u>249,187</u>	<u>—</u>
	<u>356,833</u>	<u>378,707</u>

附註：硬性電視廣告服務為於電視廣告時段投放的傳統廣告，而軟性電視廣告服務為於綜藝節目及電視劇中植入廣告，如產品植入、冠名贊助、字幕廣告及口播廣告語。

收益確認的時間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段時間	110,673	378,707
時間點	246,160	—
	<u>356,833</u>	<u>378,707</u>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58	45
政府補助(附註(i))	–	2,648
增值稅的進項稅額加計扣除(附註(ii))	–	80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iii))	9,304	–
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	(2,412)	–
其他	446	(72)
	<u>7,596</u>	<u>3,430</u>

附註：

- (i) 該款項為獎勵本集團對當地經濟做出的貢獻及上市而自當地政府收取的補貼。該等補助並無附帶特定條件，其金額於收取補助時在損益確認。
- (ii) 根據中國增值稅相關法律，2023年中國附屬公司獲授予增值稅的進項稅額加計5%扣除。
- (iii) 本集團於2024年6月28日出售一間間接全資中國附屬公司，代價為人民幣200,000元。

6. 融資成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4,555	5,529
銀行借款擔保費	360	1,791
	<u>4,915</u>	<u>7,320</u>

7.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虧損撥備計提淨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計提：		
— 貿易應收款項	80,240	49,572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45,855	—
	<u>126,095</u>	<u>49,572</u>
虧損撥備撥回：		
— 其他應收款項	—	(147)
— 合約資產	(945)	(8,493)
	<u>(945)</u>	<u>(8,640)</u>
虧損撥備計提總額	<u><u>125,150</u></u>	<u><u>40,932</u></u>

8. 所得稅開支／(抵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開支		
本年度	928	1,49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8	22
遞延稅項	<u>(305)</u>	<u>(10,233)</u>
所得稅開支／(抵免)	<u><u>651</u></u>	<u><u>(8,718)</u></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合資格為小型微利企業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可按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他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根據藏政發2018年25號通知(「**通知**」)，本集團一家全資附屬公司西藏萬美廣告有限公司(「**西藏萬美**」)的適用稅率為15%。根據通知，於2018年至2020年期間，位於西藏從事特定鼓勵類產業的企業有資格申請15%的優惠稅率。中國財政部發出2020年23號通知將稅務優惠期延至2030年12月31日。因此，西藏萬美於兩年內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及法規，由於於相關司法權區並無徵收所得稅，故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所得稅。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8.25%的稅率繳納稅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繳納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繳納稅項。

9. 年內虧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得出：		
員工成本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	1,480	1,228
薪金、工資、津貼及其他福利	8,186	3,92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的酬金)	1,533	1,450
總員工成本	11,199	6,602
無形資產攤銷	1,222	5
廠房及設備折舊	31	24
折舊及攤銷總額	1,253	29
核數師薪酬	950	930
有關短期租約的開支	1,152	747

10. 股息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建議派付末期股息。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根據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123,702)	(23,471)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479,344	400,000

由於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12.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應收賬款包括：		
貿易應收款項 — 與客戶合約	222,884	403,410
減：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	<u>(141,841)</u>	<u>(82,033)</u>
	<u>81,043</u>	<u>321,377</u>
租金及其他按金	6,104	1,838
可扣除增值稅	2,852	5,367
對供應商的預付款項	242,694	182,800
其他應收款項	<u>17,353</u>	<u>7,265</u>
	<u>269,003</u>	<u>197,270</u>
減：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虧損撥備	<u>(45,831)</u>	<u>(84)</u>
	<u>223,172</u>	<u>197,186</u>
總計	<u><u>304,215</u></u>	<u><u>518,563</u></u>

本集團一般參照財務狀況、信貸記錄、業務關係年期及本集團提供的服務類型釐定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不同客戶及項目的信貸及支付條款可能各異。本集團一般於根據相關合約所載的條款履行廣告服務後向客戶出具賬單。

以下為根據賬單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近)呈列於報告期末經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889	95,333
31至90天	6,972	-
91至180天	2,412	-
181至365天	36,432	159,435
365天以上	<u>34,338</u>	<u>66,609</u>
	<u><u>81,043</u></u>	<u><u>321,377</u></u>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餘額包括截至報告日已到期的應收款項，其賬面淨值合計約為人民幣81,043,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21,377,000元)。本集團並無就此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收取任何利息。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97,873	195,476
應付員工成本	7,228	5,163
其他應付稅項	177	178
應付上市開支	756	756
應付利息	665	775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30,112	8,546
	<hr/>	<hr/>
總計	136,811	210,894
	<hr/> <hr/>	<hr/> <hr/>

於各報告期末，以下為按賬單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8,780	77,676
31至90天	21,841	–
90天以上	67,252	117,800
	<hr/>	<hr/>
	97,873	195,476
	<hr/> <hr/>	<hr/> <hr/>

本集團獲其供應商授予信貸期為5至60天，除非合約另有指定向供應商預付款項。本集團制訂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結清。

14. 業務合併

於2024年7月24日，本公司與獨立賣方訂立協議，根據協議條款，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按代價購買，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銷售股份，即千循國際有限公司(前稱Charm Linkage Holdings Limited) (「千循國際」)的100%股權。

於2024年8月13日，該協議項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並根據該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於2024年8月13日完成。於完成後，本公司合法並實益擁有千循國際全部已發行股本，而千循國際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千循國際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直接擁有海南切客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有限責任企業) 100%權益，而海南切客科技有限公司直接擁有(i)深圳市千循有限公司(前稱深圳市分毫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千循」) 100%股權；及(ii)杭州視研科技有限公司99.9%股權，而於本公告日期，該公司暫無營業。

深圳千循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二手電子產品的電子商務業務，包括銷售二手電子產品及提供SaaS服務。

千循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各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32
無形資產	29,206
貿易應收款項	9,91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9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84
存貨	4,043
貿易應付款項	(1,66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220)
合約負債	(141)
銀行及其他借款	(9,070)
遞延稅項負債	(7,302)
	<hr/>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17,694
	<hr/>
收購產生的商譽	67,477
	<hr/>
代價總額(附註)	85,171
	<hr/> <hr/>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按以下形式支付代價：	
已發行股份，按公允價值	58,786
應付或然代價	26,385
	<hr/>
總代價	85,171
	<hr/> <hr/>
收購現金流量分析：	
	人民幣千元
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84
	<hr/>
計入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1,984
	<hr/> <hr/>

15. 報告期事項

根據特別授權配售可換股債券

於2024年11月4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建議提呈發售以認購，而配售代理同意根據配售協議所載之條款並在其所載條件之規限下，按竭盡所能基準促使認購可換股債券。配售代理須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認購本金總額最多為300,001,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77,058,000元)之可換股債券。完成已於2025年2月28日發生。本金總額為256,63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36,767,000元)之可換股債券已成功發行及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於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後，根據初步換股價每股轉換股份2.60港元(可予調整)計算，本公司將於悉數行使可換股債券附帶的換股權後配發及發行98,703,846股轉換股份，佔(i)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7.63%；及(ii)經配發及發行98,703,846股轉換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4.98%。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4日、2024年12月19日、2025年1月10日、2025年1月27日、2025年2月25日及2025年2月28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10日的通函。

王欣女士的不當行為及可能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及擁有權

於2025年2月，本公司董事(「**董事會**」)發現數間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已在未經董事會正式授權的情況下變更為王欣女士(前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自2025年3月1日起被罷免職務)。此外，董事會發現一間間接全資中國附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未經董事會批准已轉讓予本集團以外的獨立第三方。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國附屬公司的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45,345,000元。

針對王欣女士的該等涉嫌不當行為，董事會已尋求法律意見並啟動法律程序。由於需要進一步調查，董事會現階段無法確定該等行動對本集團的潛在財務影響。該等調查將於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後繼續進行。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1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概要

國內整體消費水準較之2023年保持穩健復蘇，根據國家統計局的相關資料顯示，月度社會消費品零售額同比增速放緩，廣告客戶投放預算和偏好受宏觀景氣度影響較為明顯，因此，本集團廣告業務於2024年呈現收入和毛利的下滑。展望2025年，預計廣告行業整體增長較為有限，廣告客戶行銷預算的投放將更趨謹慎和穩妥。

在全球經濟波動和消費趨勢轉變的背景下，消費降級現象日益明顯，二手經濟迎來爆發性增長，二手經濟作為經濟發展的新引擎和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力量，正受到前所未有的關注。由於廣告行業增長不確定性的影響，本集團於2024年8月完成收購二手電子產品交易和服務平臺「千循科技」以增強本集團的收入來源及使收入來源多樣化。自收購以來，本集團已確認銷售二手電子產品營業額約人民幣246.2百萬元及SaaS服務收入約人民幣3.0百萬元，該業務也立即為本集團帶來分部利潤。

在廣告行業增長放緩與消費分級深化的歷史性交匯點，本集團通過「左手提效，右手拓新」的雙輪驅動戰略，已卡位二手經濟黃金賽道。依託中國萬億級閒置物品流通市場的崛起，本集團有望在未來三年實現收入結構根本性重構，邁向可持續增長的新紀元。

業務回顧

電視廣告服務

當前媒體形式多樣，受眾媒體接觸多元且分散，市場競爭激烈，但電視媒體在消費者受眾層面的核心地位依然穩固，電視廣告的品牌價值塑造能力受到廣告主的廣泛認可，以電視媒體為代表的權威媒體可為品牌背書，塑造品牌主線價值觀。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專業定制化的電視廣告解決方案，憑藉與主要供貨商長期的業務關係，我們能夠為客戶提供豐富的高性價比傳播資源，幫助客戶在滿足預算的同時完成優質廣告展示，讓廣告傳播價值最大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內」），電視廣告服務業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為實現業務利潤最大化，從而導致了電視廣告業大幅下降，收益約為人民幣39.2百萬元。

數字廣告服務

在數字廣告及數字營銷方面，市場競爭激烈、業務量分散，順應目前互聯網媒體的發展趨勢和廣告主的投放需求，本集團減少了對數字廣告投放力度。同時，憑藉公司積累的電視內容營銷傳播優勢及經驗，我們充分提升互聯網整合服務能力，加強互聯網綜藝內容的傳播服務，把數字廣告業務和傳統業務成功經驗進行了很大的結合；以此於日後提升互聯網內容整合專業能力，為客戶提供一站式的數字營銷解決方案，提升客戶在互聯網的投放效果和品牌影響力。

年內，數字廣告服務業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為實現業務利潤最大化，從而導致了數字廣告服務大幅下降，收益約為人民幣51.9百萬元。

戶外廣告服務

本集團持續加強並完善戶外展示牌、LED顯示屏、樓宇電梯、公交車體、地鐵戶外等廣告投放領域的市場深耕。憑藉優質的戶外廣告資源，與相關供貨商建立的良好聯繫，為客戶提供多樣性場景以及場景整合傳播解決方案。年內，本集團先後為傢俱家電類、技術服務類等行業知名品牌客戶於合作地區投放公交車體、LED等廣告。

年內，戶外廣告服務業務收益約為人民幣12.3百萬元。

其他廣告服務

本集團在原有多樣化媒體廣告服務穩定的基礎上，不斷進行新領域資源的開拓和深度合作，包括品牌策略設計及服務、廣播廣告、雜誌廣告、報紙廣告、直播廣告的資源開發及利用，以滿足客戶多樣化的廣告傳播需求。

年內，其他廣告服務收益約為人民幣4.2百萬元。

二手電子產品電商業務

本集團於2024年8月13日完成收購千循國際有限公司(前稱Charm Linkage Holding Limited)(「千循國際」)後開始從事二手電子產品電商業務。自收購千循國際以來，年內產生銷售二手電子產品營業額約人民幣246.2百萬元及SaaS服務收入約人民幣3.0百萬元，並確認本集團分部溢利金額約人民幣6.6百萬元。

財務回顧

營業收益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年內，本集團錄得營業收益約人民幣356.8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年」)為約人民幣378.7百萬元，同比下降約5.8%。

報告期間收益詳情如下：

- (1) 年內，電視廣告服務業務收益為約人民幣39.2百萬元，上年為約人民幣162.4百萬元，同比下降約75.9%。由於廣告業市場競爭激烈，成本增加，本集團為了實現業務利潤最大化，對利潤較小的電視廣告減少了投放量，從而導致電視廣告服務應佔收益下降。
- (2) 年內，數字廣告服務業務收益為約人民幣51.9百萬元，上年為約人民幣188.2百萬元，同比下降約72.4%。由於廣告業市場競爭激烈，成本增加，本集團為了實現業務利潤最大化，對利潤較小的數字廣告減少了投放量，從而導致數字廣告服務應佔收益下降。
- (3) 年內，戶外廣告服務收益為約人民幣12.3百萬元，上年為約人民幣18.0百萬元，同比下降約31.7%。由於廣告業市場競爭激烈，成本增加，公司為了實現業務利潤最大化，對利潤較大的戶外廣告減少了投放量，從而導致戶外廣告服務應佔收益下降。

- (4) 年內，其他廣告服務收益為約人民幣4.2百萬元，上年為約人民幣10.2百萬元，同比下降約58.8%。由於廣告業市場競爭激烈，成本增加，公司為了實現業務利潤最大化，對利潤較大的其他廣告減少了投放量，從而導致其他廣告服務應佔收益下降。
- (5) 本集團於2024年8月13日完成收購千循國際後開始從事二手電子產品電商業務。自收購千循國際，本集團確認本年度銷售二手電子產品營業額約人民幣246.2百萬元及SaaS服務收入約人民幣3.0百萬元。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為約人民幣123.7百萬元，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為約人民幣23.5百萬元。

報告期間內毛利及毛利率

年內，本集團分別錄得毛利及毛利率約為人民幣22.5百萬元及約6.3%，上年本集團分別錄得毛利及毛利率約為人民幣23.6百萬元及約6.2%。年內毛利及毛利率維持穩定。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年內，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約為人民幣7.6百萬元，上年約為人民幣3.4百萬元，同比增長123.5%。年內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主要來自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銷售及營銷開支

年內，本集團錄得銷售及營銷開支約人民幣6.0百萬元，上年約為人民幣2.6百萬元，同比上漲約130.8%。本集團銷售及營銷開支上漲的主要原因是員工差旅費增加的影響。

行政開支

年內，本集團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7.1百萬元，較上年約人民幣8.2百萬元漲幅約108.5%。本集團行政開支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員工人數較上年增長。

融資成本

年內，本集團融資成本為約人民幣4.9百萬元(去年：約為人民幣7.3百萬元)，同比減少32.9%，主要原因是2024年借款結構發生部分變化，銀行借款減少所致。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淨額虧損撥備計提

年內，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淨額虧損撥備計提約為人民幣125.2百萬元(去年：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虧損撥備計提約為人民幣40.9百萬元)。本集團應收賬款周轉率下降所致。

所得稅(開支)／抵免

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0.7百萬元(去年：所得稅抵免約為人民幣8.7百萬元)，主要由於虧損撥備產生的遞延稅項所導致。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本集團的報告期間內的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123.7百萬元(去年：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23.4百萬元)。除上述之因素影響外，可歸於計提貿易應收賬款虧損撥備增加所致。

遞延稅項資產

於2024年12月31日，遞延稅項資產約為人民幣15.6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20.8百萬元)。

貿易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304.2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518.6百萬元)，較上年下降約41.3%。貿易應收賬款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貿易應收賬款虧損撥備增加。

合約資產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約資產為零(2023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18.0百萬元)。本年度年底的業務已執行，同時也收到了客戶的回款，從而導致合約資產大幅減少。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4年12月31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約為人民幣136.8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210.9百萬元)，同比下降35.1%。

應付稅項

於2024年12月31日，應付稅項約為人民幣1.7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1.3百萬元)。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2024年5月24日，本公司訂立協議，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50港元配售最多合共80,000,000股配售股份。該協議所載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而股份配售已於2024年6月7日完成。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4日及2024年6月7日的公告。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2024年6月28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京瑞誠廣告有限公司(「北京瑞誠」)與北京優嵐文化傳媒有限公司(「買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北京瑞誠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購買上海凱倫廣告有限公司(本公司當時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00,000元。該出售事項已於同日完成。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的公告。

收購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

於2024年7月24日，本公司與李葉女士及叢培金先生(統稱為「該等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該等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創領集團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總代價為82,600,000.00港元(可予調整)(「收購事項」)，部分將透過配發及發行8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結算及部分以現金(可予調整)結算。上述買賣已於2024年8月13日完成。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24日及2024年8月13日之公告。

根據特別授權配售可換股債券

於2024年11月4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建議提呈發售以認購，而配售代理同意根據配售協議所載之條款並在其所載條件之規限下，按竭盡所能基準促使認購可換股債券。配售代理須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認購本金總額最多為300,001,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

完成已於2025年2月28日發生。本金總額為256,63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已成功發行及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於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後，根據初步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2.60港元(可予調整)，98,703,846股換股股份將於可換股債券附帶的換股權獲悉數行使後由本公司配發及發行，相當於(i)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7.63%；及(ii)經配發及發行98,703,846股換股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4.98%。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4日、2024年12月19日、2025年1月10日、2025年1月27日、2025年2月25日及2025年2月28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10日的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須予披露的重大期後事項。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4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34.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17.9百萬元)，其中大部分以港元計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459.2百萬元，其中，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人民幣153.8百萬元，非控股權益約為人民幣0.03百萬元。

資本開支

年內，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資本支出。

或然負債

年內，本集團就收購事項的應付或然代價產生或然負債約人民幣28.8百萬元。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由2023年12月31日約81.5%下降至2024年12月31日約53.3%。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相應期末的銀行及其他借款除以總權益，並乘以100%計算。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業務活動及營運所在地主要在中國，交易以人民幣進行其核心交易。由於本集團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或流動資金受匯率波動影響非常有限。故本集團現時並未從事旨在或意在管理外匯匯率風險的對沖活動。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匯活動，以盡量保障本集團的現金價值。

利率風險

受銀行結餘及現金的現行市場利率波動影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利率對沖政策。

本集團的公允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固定利率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及租賃負債有關。本集團的政策是按現行市場利率維持短期借款，盡量減少公允值利率風險。

行業及本集團展望

隨著宏觀經濟狀況和市場環境改善，本集團預計廣告業務將於2025年迎來較明朗的前景。本集團將繼續拓展優質平臺流量的合作，通過AI技術實現品牌方「品效合一」的精準投放效果，以滿足廣告客戶對廣告投放廣度和深度的訴求，同時致力於對內持續降本增效，以提升整體經營效益。

本集團已於2025年2月28日成功配售本金總額為2.57億港元之可換股債券，該配售大大增強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本集團已部署運用該配售資金，不僅發展本集團的廣告業務，更會擴展本集團的二手電子產品平臺業務的中國業務，並積極開拓其亞太地區(不包括中國內地)以及北美、中東地區的二手電子產品供應鏈業務。

於2025年3月，本集團正式推出基於全球領先AI大模型DeepSeek研發的行業首款二手3C智能決策引擎「分毫雲AI助手」。

該工具深度融合千循科技旗下SAAS平臺「分毫雲」的實時交易數據與Deepseek的智能決策能力，推出智能定價、智能調價、風險預警、自動採購四大功能，旨在為商家與消費者提供全鏈條智能化AI服務。

2025年將是本集團「戰略換軌」的關鍵一年，本集團計劃短期以二手電商業務的高增長對沖廣告業務疲軟，穩住基本盤；中期通過供應鏈及AI技術實現成本重構與效率躍升；長期構建「技術+供應鏈+金融」三角壁壘，成為循環經濟標桿級企業。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及擁有權

於2025年2月7日或前後，本公司發現數間位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已在未經董事會正式授權的情況下變更為王欣女士(本公司前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經調查，發現該等變更可能涉及使用偽造文件。本公司已就相關情況向中國內地及香港警方舉報。

除領育(北京)文化傳媒有限公司(「領育北京」)外，該等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已變更回本公司的授權人員，而本公司已自2025年2月底起恢復對該等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控制權。

領育北京的法定代表人已於2025年2月17日變更為王欣女士的聯繫人孫小明。在本公司不知情的情況下，領育北京的所有權益已於2025年2月19日秘密出售予一名外部人士。

本公司已採取的法律行動：

本公司已委聘中國法律顧問就針對王女士及／或其他方收回領育北京股權的可能訴因提供意見。根據公開可查的記錄，領育北京的股權已經過三次轉讓—第一次於2025年2月19日轉讓給北京祉昂貿易有限公司，其後於2025年2月25日轉讓給吉林創鋒投資有限公司，最後於2025年3月10日轉讓給中科國融不良資產處置(山東)有限公司。該等重複轉讓令法律程序複雜化，因為每次轉讓可能涉及額外的當事方及法律複雜問題，可能使股權追回更具難度。

對王女士展開法律行動

本公司附屬公司北京瑞誠廣告有限公司(「北京瑞誠」)已就(其中包括)王女士涉嫌不當行為而對其提起法律訴訟。於2025年3月21日，北京市朝陽區人民法院正式受理該訴訟(案號：(2025)京0105民初49583號)。

北京瑞誠主要就王女士涉嫌不當行為(包括未經授權變更法定代表人、偽造簽名及秘密出售領育北京股權)對本公司造成的損害尋求損害賠償。本公司將適時向法院提交補充證據。法院尚未通知開庭日期，本公司能否收回領育北京股權將取決於法院的進一步調查及庭審進程。

領育北京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的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45,345,000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須予披露的重大期後事項。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一直維持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25%。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進行特定查詢後，董事均確認於報告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藹茵女士(主席)、牛鍾浩先生及黃誠思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外聘核數師的任命及罷免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審閱本公司財務資料，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審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

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疇

有關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由本公司核數師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栢淳」)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栢淳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所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栢淳概不就本年度業績公告發表核證意見。

刊登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亦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price.cn)。

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之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適時刊登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千循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孫常鵬

中國香港，2025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孫常鵬先生及冷學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藹茵女士、黃誠思先生及牛鍾浩先生。